中共天等县委统战部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

因工作需要，本着公平、公开、公正和竞争择优的原则，中共天等县委统战部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共天等县委统战部办公室劳动合同制工作人员2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人数

（一）招聘岗位：办公室工作人员（技术员）

（二）招聘人数：2人

二、应聘人员基本条件

**（一）报名人员必须具有如下资格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纪守法，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

2.具有良好的品行，服从安排，爱岗敬业；

3.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年龄35周岁以下，男女不限；

4.有较好的文字功底，熟悉办公室应用软件，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

5.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名**

1.辞退未满5年的公务员或事业单位人员的；

2.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3.曾被开除公职或学籍的；

4.其他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的。

三、招聘程序

**（一）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2年10月25日。

**（二）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填写《中共天等县委统战部招聘统战部办公室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填写后将报名表发送至：tdtz3521213@126.com，联系电话：3521213。

**（三）资格审查：**报名人员提交电子版后请于10月25日前将本人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相关材料的扫描件发送到县委统战部邮箱或将纸质版报送到统战部办公室（地址：天等县天等镇和平路09号县委楼3楼）提供给相关人员审查，2日内办公室告知报名者资格审查结果。

**（四）面试：**由县委统战部组织实施，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五）体检：**对面试合格人员进行体检（费用自行承担），体检由县委统战部组织实施，体检不合格的不予聘用。

**（六）公示：**确定拟聘用人员，在县府大院门口公示，公示期限为7天。

**（七）聘用**

1.经公示无异议或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由县委统战部与受聘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采取一年一签的方式。劳动合同一式三份，用人单位与受聘人员各执一份，一份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

2.聘用期间,聘用人员出差费用按有关政策规定实报实销。

3.聘用期间，单位不安排食宿，需自理。

四、待遇和社会保障

**（一）工资待遇：**工资为2400元/月（含个人应承担的养老、医疗、失业等保险费用）

**（二）社会保障：**受聘人员的社会保险费（每人每月单位应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五项社会保险费）由县财政负担；个人应缴纳社会保险费（每人每月应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三项社会保险费）由单位从个人工资中代扣代缴。

附件：中共天等县委统战部招聘统战部办公室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

中共天等县委统战部

2022年10月17日

附件

中共天等县委统战部招聘统战部办公室

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

填表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政治面貌 |  |  |
| 民族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最高学历） | 全日制教育 |  | 学位 |  |
| 在职教育 |  | 学位 |  |
| 专业技术资格名称、授予单位及取得时间 |  |
| 现工作单位 |  | 身份证号 |  |
| 家庭详细住址 |  | 联系电话 |  |
| 学习经历 |  |  |
|  |  |
|  |  |
|  |  |
|  |  |
| 工作经历 | 起止时间 | 所在单位 | 从事的工作及职务 |
|  |  |  |
|  |  |  |
|  |  |  |
| 奖惩情况（材料中应有相应的复印件） |  |
| 家庭主要成员 | 称谓 | 姓名 | 年龄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名人承诺 | 本报名表所填内容正确无误，所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报名人签名：  |
| 资格审查意见 | 审查人签名： |